

簽核記錄列印

創稿文號： C1080326012

公文型態： 簽

傳送方式： 電子傳送

創稿日期： 2019-03-26 10:58

承辦單位： 教務處

承辦人： 洪翠鳳

附件說明： 107 (2) 第1次教務會議紀錄

主旨： 陳本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紀錄，請核閱。

說明： 本校於108年3月21日召開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，會議紀錄如附件。

擬辦： 陳請鈞長核閱後存查，並同步以電子郵件寄送與會單位知悉。

項次	簽核單位	簽核人員	簽核時間	狀態
1	教務處	辦事員 洪翠鳳	2019/03/26 10:58	待處理
簽辦意見：				
2	教務處	教務長 卓漢明	2019/03/26 14:34	串簽
簽辦意見：擬如承辦人所擬				
3	秘書室		2019/03/27 12:30	串簽
簽辦意見：【▼秘書室▲『陳百薰』登記桌分文至承辦人】				
4	綜合業務組	組長 陳百薰	2019/03/27 13:24	串簽
簽辦意見：陳核				
5	秘書室	主任秘書 林炎成	2019/03/27 19:41	串簽
簽辦意見：擬請核示				
6	許副校長室	副校長 許聰鑫	2019/03/28 11:26	串簽
簽辦意見：陳閱				
7	校長室	校長 孫台平	2019/03/29 16:24	決行
簽辦意見：{ [校長室][孫台平]決行作業 } 閱				



C1080326012

項次	簽核單位	簽核人員	簽核時間	狀態
8	教務處	辦事員 洪翠凰	2019/03/29 16:24	流程終結
簽辦意見：				



C1080326012

南開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 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3 月 21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

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第 3 會議室

主席：卓教務長漢明

記錄：洪翠凰

出席人員：卓漢明教務長、李孟度副教務長、江昭龍研究發展長、吳昭瑰主任(王雪苓技佐代理)、劉玉玲主任、陳富謀院長、朱清流副教授、陳振華主任、張庭瑞主任、楊烈岱教授、游鎮村院長、俞有華主任、梁瑛心教授、鄭世平主任、張英彬教授、陳俊良主任、劉文正教授、王月鶯主任、許勝程助理教授、林我崇主任、楊木林講師、張文柏助理教授、林萬忠主任、劉思竹副教授、歐錦文主任、楊肅正教授、林正敏院長、游守中主任、林嘉慧副教授、林清壽主任、林美珠主任、蔡正章主任、張文郁助理教授、王鵬凱助理教授、林宜昇學生代表、周鶴賢學生代表、林均濤學生代表，共 37 人

請假人員：林聰吉處長、柯嘉南教授、許聰鑫院長、李振銘助理教授、陳正益助理教授、倪維亞講師、謝易真學生代表，共 7 人

列席人員：許勝程組長、洪清鏈組長、洪崇彬主任(簡名俞書記代理)、顧為亮組長，共 4 人

壹、會議開始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已於 108 年 1 月 24 日上午 10 時召開完畢，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如下：

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提案之執行情形回覆表

	案由	決議	承辦單位	執行情形
第一案	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達退學標準名單，提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。	註冊組	已於系統註記退學並寄發退學通知。
第二案	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轉系(科、組)核定名單，提請備查。	照案通過。	註冊組	已於系統註記轉系並公告核定名單。
第三案	108 學年度彈性選系公告事項(限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	照案通過。	註冊組	已公告實施。

	案由	決議	承辦單位	執行情形
	業儲蓄帳戶方案使用)，提請審議。			
第四案	修正「南開科技大學休(退)學申請表」，提請審議。	討論後通過。	註冊組	已採用修正後之新表辦理休(退)學業務。
第五案	修正「南開科技大學學生抵免科目辦法」，提請審議。	一、修正後通過。 二、修正：第四條第六款修正為「依各種入學途徑進入本校之學生，依法取得學籍時，其已修習及格之科目學分，得酌情辦理抵免，但抵免學分總數以畢業最低學分數之三分之二為上限；學生原在本校曾修習及格之科目(含推廣教育學分)，不受前述抵免學分上限之限制，但修業至少須滿一年，始能畢業。」	課務組	本案已於 108 年 3 月 8 日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施行。
第六案	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核備案。	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第十五案撤案，請電子系修正後再提報下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。餘同意核備。	課務組	已公告於課務組網頁。

二、註冊組報告：

- (一)前一學期(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)學業成績前三名獎狀已印製完成，待用印完成後可發至各系轉發給獲獎學生。
- (二)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生與轉學生學生證 IC 卡已完成製卡，並通知學生到註冊組或聯合辦公室領取。
- (三)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系科名額及公告事項調查。
- (四)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辦理抵免學分之學生，抵免資料建置中。
- (五)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報到相關時程及配合事項已於 3 月 12 日以業務聯繫單通知全校各單位，請協助配合。新生報到配合事項如下：

部別	學制	入學管道	報到截止日	招收名額		備註
				內含	外加	
日間部	四技	繁星計畫	108.5.7	30	0	5/7 12:00 前 放棄截止
		運動績優生獨招	108.5.20	24	0	09:00~11:00
		高中生申請入學	108.5.20	0	66	4/23 至 5/20
		身心障礙學生甄試	108.6.3	0	50	6/3 放棄截止
		已報到之新生補繳學歷證件，領取註冊繳費資料袋	108.6.18			繳交時間 14:00~16:00
		身心障礙學生獨招	108.6.20	0	31	報到時間 09:30~12:00 6/24 放棄截止
		技優甄審	108.7.9	0	60	12:00 前
		甄選入學	108.7.13	300	0	12:00 前
		聯合登記分發	108.8.9	150	0	12:00 前
		單獨招生	規劃中	60	0	規劃中
	五專	五專優先免試入學	108.6.18	96	0	報到時間 09:30~11:00 6/18 放棄截止
		中區五專免試入學	108.7.10	64	0	現場分發 08:00~12:00 7/15 放棄截止
		續招	規劃中	規劃中	規劃中	免試缺額流用
碩士班	獨立招生(一般生)	108.5.17	33	0	5/13 至 5/17 上班時間	
進修部	四技	產學訓專班	108.6.21	30	0	10:00~11:00 (僅機械系招收)
		單獨招生	規劃中	164	0	規劃中
		應屆高中生單獨招生	規劃中	15	0	規劃中
	碩士在職專班	獨立招生	108.5.17	45	0	5/13 至 5/17 上班時間
進修學院	二技	獨立招生	規劃中	64	0	規劃中
	二專	獨立招生		79	0	規劃中
日夜進	轉學考	獨立招生	規劃中	依簡章	0	規劃中

※各時程或名額如有異動，一律以招生簡章公告為主。

三、課務組報告：

(一)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大綱輸入注意事項：

- 1.學生選課前，請專任老師應完成所授課程大綱輸入作業，本學期課程大綱仍有部份老師未完成，系統目前開放至 108 年 3 月 27 日(星期三)止。
- 2.畢業班課程請於教學進度表註明補課時間。
- 3.課程若結合校外教學(如企業參訪、專業服務學習……等活動)，請於教學進度表註明。
- 4.安排有業師共同授課之課程，請於教學進度表註明業師協同教學之週次。教務處將配合教室觀察業師協同教學之週次，業師及任課教師應同時在教室教學，以符合(1)課前規劃內容、(2)課中一起參與討論、(3)課後檢討改善。
- 5.未於期限內完成者將提報行政會議。

(二)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室觀察會議業於 2 月 26 日召開完竣，已開始進行教室觀察作業。

(三)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於 2 月 26 日召開完竣。

四、教學資源中心報告：

(一)整體發展獎助之提昇師資獎助款：請各院於 108 年 3 月 30 日前出 108 年度推動實務教學、製作教具與編纂教材提昇師資素質獎勵案件 (相關法規於 107 年 12 月更新，請詳見教學資源中心網站)。

援往例各學院108年度推動實務教學、製作教具與編纂教材之件數分配如下表。

108 年	推動實務教學 (需求 56)		製作教具 (需求 36)		編纂教材 (需求 44)	
	教師數 (人)	至少需提 件數	教師數 (人)	至少需提 件數	教師數 (人)	至少需提 件數
工程學院	41	14	41	8	41	10
電資學院	37	12	37	8	37	10
管理學院	41	12	41	7	41	9
民生學院	44	14	44	10	44	12
中心院級	13	4	13	3	13	3
總計	176	56	176	36	176	44

(二)教學評量：108 年 3 月 21 日起至 108 年 4 月 20 日施行期初教學評量，請教學單位協助鼓勵學生上網填答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（提案單位：教務處註冊組）

案由：教師申請成績更正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截至 108 年 03 月 20 日止共計有 8 名教師提出成績更正申請。
- 二、學期成績更正名冊及教師成績更正申請表，請參考【附件一】說明。
- 三、俟本次會議通過後，依本校學期成績更正辦法第六條，由註冊組統一進行後續成績更正作業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（提案單位：教務處課務組）

案由：修正「南開科技大學專任教師授課超支鐘點與排課要點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現行狀況修正。
- 二、檢附「南開科技大學專任教師授課超支鐘點與排課要點」(修正對照表、修正草案)，如【附件二】。

決議：

- 一、修正後通過。
- 二、修正：
 - (一)法規名稱修正為：「南開科技大學教師授課超支鐘點與排課要點」。
 - (二)第五點第五款修正為：「兼任教師一學期一聘，其每週授課時數至少須安排二小時、最多以六小時為原則。兼任教師以四名折算為一名專任教師，但以兼任折算為專任之教師數不得超過實際專任教師數之三分之一。」

第三案（提案單位：教務處課務組）

案由：修正「南開科技大學大學部學生選課辦法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現行狀況修正。
- 二、檢附「南開科技大學大學部學生選課辦法」(修正對照表、修正草案)，如【附件三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四案（提案單位：教務處課務組）

案由：修正「南開科技大學專科部學生選課辦法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現行狀況修正。
- 二、檢附「南開科技大學專科部學生選課辦法」(修正對照表、修正草案)，

如【附件四】。

決議：

一、修正後通過。

二、修正：第六條第三款修正為「選修課程開課人數標準以二十五人為原則，惟該年級學生人數低於開課標準者，以該年級學生人數為開課標準，最多不得超過上課教室容納人數上限。」

肆、會議結束：約上午 10 時 45 分